泰国初创企业及关键投资者应该了解另类债务融资的哪些方面?

随着数字技术的进步和疫情的恢复，泰国商界正在经历新一轮雄心勃勃的创业潮。为了在这一高度竞争的环境中取得成功，初创企业需要从投资者、风险投资家和天使投资者那里获得足够的资金。然而，在如此竞争的环境下，筹集资金并非易事，吸引国际投资者的注意十分困难，而通过 IPO 融资需要相当长的时间，并存在一系列法律障碍。幸运的是，还有更简单的选择——这就是另类债务融资的切入点。

一种重新获得关注的方法被称为可转换债务融资。与标准方法一样，初创企业向贷款人贷款。这种融资模式的创新元素是在偿还贷款方服务的过程中产生的，还款时，可以采取如下两种形式之一：

1) 随着时间的推移，当初创公司达到某些双方同意的里程碑时，贷款将自动转换为股权——通常是公司的股份。在初创企业实现早期增长目标的情况下，这一方法能够让贷款人以低于传统方式的价格获得借款公司的所有权股权；

2) 若初创企业在贷款到期时无法实现指定的目标，则须向贷款人偿还全额债务。

从这些角度来看，可转换债务融资的吸引力是显然易见的，这一方法使得贷款人可以从其投资中获得大笔股权，但如果初创企业无法实现增长目标，则贷款将被视为传统贷款，并应予以偿还。

2022 年 3 月

Get in touch

Mayuree Sapsutthiporn
Partner
mayuree.s@kap.co.th

Troy Schooneman
Partner
troy.s@kap.co.th

Kongkoch Yongsavasdikul
Partner
kongkoch.y@kap.co.th

Suchaya Tangsiri
Associate
suchaya.t@kap.co.th

Kudun and Partners

23rd Floor, Unit C and F, Gaysorn Tower 127, Ratchadamri Road, Lumpini, Pathumwan
Bangkok, 10330, Thailand
kap@kap.co.th

初创企业同样也能从这种低风险、高回报的选择中获益，因为这一安排可以帮助他们在竞争的领域脱颖而出。这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初创企业能否成功吸引投资者的注意，而可转换债务融资等工具在这方面提供很大帮助。此外，可转换债务融资还能让初创企业在被估值之前就获得了资金。

但这种另类债务融资也存在其缺点——不管是法律方面还是实践方面，初创企业需进一步确定这种融资方式是否适合他们。

▼转换债务融资与泰国法律

此前，泰国《民商法典》不允许私人公司向投资者发行可转换债券。然而，泰国证券及交易事务监察委员会（“SEC”）意识到泰国需通过提振投资增强其在该地区的竞争力，这意味着促进投资。目前初创企业及中小企业可以在特定条件下通过私募发行可转换债券。虽然这些条件是严格的，但是另类债务融资的大门现在已经打开。

中小企业系指符合下列条件的企业：

	小型企业		中型企业	
	员工人数	年收入（泰铢）	员工人数	年收入（百万泰铢）
生产类	不超过50人	不超过1亿	51-200人	超过1亿，小于5亿
贸易及服务类	不超过30人	不超过5000万	31-100人	超过5000万，小于3亿

值得注意的是，仅有特定类型的投资者获得 SEC 的批准，可参与可转换债务融资。

此外，在某些情况下，SEC 限制使用这种融资模式的投资人数及投资金额，具体如下：

About Us

Startups Practice

Kudun and Partners, Kingsford Securities PCL and 2EXT have teamed up in a dynamic collaboration providing a one-stop service focal point for startups and investors to connect and help achieve their goals through coaching, mentoring, consulting, business matching and taking risk with them.

With our expertise in the financial, legal, and startup business, we aim to offer startups an accessible yet professional consultancy service, which will benefit startups and the growth of the startup ecosystem in Thailand.

被投资企业类型	投资者类型	投资额限制	投资者人数
小型企业	▪ 机构投资者 ▪ 私募机构 ▪ 风险投资机构 ▪ 天使投资人 ▪ 中小企业的员工或董事	无限制	无限制
中型企业		不超过2000万泰铢	不超过10名投资人

参与公司必须完成在泰国进行可转换债券融资相关的文书工作，包括向中小企业促进办公室（OSMEP）注册资本市场中小企业融资促进计划（PP-SME），准备中小企业概况表（SME Factsheet)，并在可转换债券融资要约结束后的 15 天内向泰国 SEC 提交投资信息，以及其他监管要求，例如：初创企业需将融资要约限制在预先选定的投资者，不得向更广泛的投资市场宣布融资要约等，初创企业必须谨慎行事以确保合规。

▼另类债务融资的利与弊

可转换债券融资被世界各地的投资者广泛使用和接受，其好处包括比其他投资形式具有更低的交易成本，并能为贷款人提供相当大的公司股本折扣（通常为 20%），利率也保持不变，使得这一方法相对更容易被投资者接受。

然而，可转换债券融资的缺陷在于这类贷款往往在一到两年内到期，使得中小企业必须在短时间内实现其所提出的里程碑。此外，这种融资方式有时会造成组织上的复杂性，因为在有大量投资者参与的情况下，很难准确记录每一张可转换债券。最后，需强调的是，一轮成功的融资将让贷款人持有公司一定比例的股份。这一结果是否理想，将取决于中小企业的未来增长前景。

上述要求以及这种融资形式相关的法律要求，意味着中小企业在选择可转换债务融资作为其融资方法之前应仔细考虑及准备。

总的来说，可转换债务融资是对泰国商法的一个重要补充，通过有利条件使企业获得投资机会，从而帮助中小企业吸引更多关键投资

者的注意。期在不久的将来会有增长的符合资格的公司会发现这种融资方式非常值得考虑。

▼法律和实践专业知识

与众筹、 IPO 及股权融资等其他融资方法相比，可转换债务融资长期以来一直被泰国初创企业忽视。然而，另类债务融资的法律为合格企业提供了一条新的、非常有前途的前进道路——但也存在须遵守监管规定并实施正确战略的前提条件。

随着泰国的初创企业和投资者开始注意到可转换债券融资的机会，现在是时候利用这一投资工具来获得最大的竞争优势。**泰国鲲鹏律师事务所（Kudun and Partners）**的专业团队可帮助中小企业克服法律及实践障碍，让企业能够获得所需的资金，从而在未来蓬勃发展。

声明：本文系 Kudunand Partners 律师事务所原创，如需转载，请注明来源。以上信息仅供一般性参考，不应视为针对特定事务的法律意见或依据。